

## 臺北市114年度模範身心障礙勞工選拔 參選人受訪暨肖像權使用同意書

本人\_\_\_\_\_同意參加臺北市114年模範身心障礙勞工選拔，並願意參加臺北市政府辦理各項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宣導、114年「模範身心障礙勞工表揚大會」頒獎，以及同意將受訪之言論及照片肖像，無償授權予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於114年模範身心障礙勞工專刊與後續有關身心障礙就業公益宣廣之用。如有不符參選資格條件，無異議放棄參選資格或同意註銷當選資格。

謹致

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

立同意書人： (簽名或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址：

中華民國114年 月 日